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目录

一、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二、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三、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一）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1、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胡仁昌先生

三、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表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

(三) 宣布股东大会现场出席情况及会议须知；

(四) 宣读并审议大会有关议案：

1、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 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六) 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七) 填写表决票并投票；

(八) 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九) 监票人代表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十) 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

(十一) 与会相关人员在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请参会人员自觉维护会议秩序，防止不当行为影响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身份证等）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下午 17:00 之前通过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送递出席回复并办理会议出席登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下午 13:30 到达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进行登记，并在登记完毕后，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进入会场安排的位置入座。在会议主席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未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无权参加会议表决。

四、本次股东大会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五、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包括股东代表和委托人）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六、股东名称：法人股东填写单位全称，个人股东填写股东姓名。

七、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在每一议案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以在所选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表决结束后，请在“股东或股东代表签名”处签名。

八、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会务人员。

九、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二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

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由监票人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本次会议最终表决结果需由现场和网络表决合并统计。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议案一：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本次拟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系“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一）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况

1、原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杭州运营中心”和“欧洲运营中心”的建设，公司通过项目的实施促进公司进一步实现全球布点分布，全面拓展公司的销售渠道和加强公司的品牌运营建设，从而更好地服务于客户的需求。

该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22,957.6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2,200.00 万元，其中，20,000.00 万元用于办公场地购置装修费、硬件设备购置费、软件工具购置费，2,200.00 万元用于人员薪酬。

2、原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针对该项目累积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8,281.43 万元，投入进度为 37.30%，并已完成该项目涉及的杭州运营中心的建设，剩余募集资金 13,918.57 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入和相关银行手续费）尚未投入使用。

（二）本次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原因

公司于 2021 年收购了奥地利线性驱动生产商 Logic Endeavor Group GmbH（以下简称“LEG”），LEG 总部位于欧洲奥地利，一直致力于为可调家具市场提供领先的解决方案及产品，包括升降桌驱动系统、智能家居驱动系统等。自收购以来，公司利用 LEG 的技术成果、品牌及市场渠道，进一步积累沉淀公司研发实力，不断推动产品的升级迭代，打造欧洲地区公司品牌价值，赋能公司国际化发展。LEG 优越的地理位置、成熟的技术优势及客户资源，基本能满足公司关于建设欧洲运营中心的需求，公司亟需从全球运营的角度对现有的国内外资源进行整合和优化，避免形成重复投资。

此外，近年来，公司飞速发展，除了公司总部和杭州以外，目前公司已在美国、新加坡、奥地利、匈牙利、马来西亚、日本、中国台湾等国家或地区设立了分子公司，并逐渐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全球运营中心架构，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几年的运营需求。目前，公司各分子公司利用当地区位优势，保持对国内外市场下游需求良好的前瞻性、快速响应能力及持续开发能力，满足日益增长和变化的市场需求。

基于上述背景考虑，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审慎评估，拟终止“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继续实施并将剩余全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公司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保障项目实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和长期利益，不会对公司现有核心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0 日